

珠海市住房保障服务中心

珠海市 2016 年第八批申请公共租赁住房 家庭审核情况公示

为做好我市公共租赁住房的工作，根据《珠海市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》（市政府令第 94 号）规定，我中心已对各區上报的珠海市 2016 年第八批申请公共租赁住房的 40 户家庭情况进行审核。现将经审核符合住房保障资格条件的家庭名单公示如下：

经审核，2016 年第八批符合公共租赁住房资格条件家庭 40 户，其中斗门区 1 户，高新区 39 户。

名单附表，接受社会监督，公示时间 7 天。

联系电话：0756 - 2211752

二〇一六年六月十六日

